

项目名称：邳州市炮车街道办事处环卫市场化作业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0382327-JHTX-G2025-0001

政府 采购 合同



采购人：江苏省邳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中标人：江苏劲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5年 8 月 31 日



第一节 总 则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邳州市炮车街道办事处环卫市场化作业服务采购项目采购包 2 招标文件(项目编号：JSZC-320382327-JHTX-G2025-0001) 以及相关的澄清、补充文件等；

2、乙方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补充说明文件等；

3、中标人应当在评审结果公示日起三日内，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缴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为 1 年承包期费用的 10%；

4、中标通知书；

5、甲方的设施、设备和转运司机、操作工、农村服务运行的保洁人员一起移交给乙方。

第五条 承包范围

采购包 2 招标文件（项目编号：JSZC-320382327-JHTX-G2025-0001）邳州市炮车街道办事处环卫市场化作业服务采购项目，具体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第二节 合作范围

第六条 保洁项目

1、乙方负责本项目作业区采购包 2：村居保洁和清运（垃圾清运范围包含企业单位内垃圾收集点）、垃圾分类收集等作业服务，承包期 2 年，自 2025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8 月 31 日止。

2、承包费用采购包 2：518.3952 万元（二年）。承包费从投标人正式投入本项目作业之日起计算，采取按月考核拨付方式，甲方应在每月 15 日前通过指定部门考核拨付上月经费（乙方需垫付 1 个月工资，不得拖欠工人工资），具体事项见表 1、表 2。

3、根据邳政办【2025】4 号文件通知，省市级奖补资金经城管局考核后拨付给 119 名保洁员 600 元/人/月。

4、乙方需配置村（居）保洁人员 165 名，公厕保洁人员 5 名（共 14 座公厕）。

5、作业人员及机械配备要求，以招标文件为准。

6、合同签订后试运行一个月，试运行期费用同第二个月的经费一起拨付，试运行期考核结果低于 80 分，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第七条 考核要求

1、考核工作由明察或暗访组成，占 100%权重。考核统一使用《炮车街道办事处环卫市场化作业服务评分标准》。

明察或暗访由炮车街道环卫所统筹负责，按月考核，每月考核后将结果交邳州高新区财政局核拨承包经费。考核结果按各人检查情况进行平均。

- 1、按照《邳州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农村生活垃圾收运体系长效运行机制的实施意见（试行）》要求，垃圾日产日清，不得长时间留存，垃圾收容箱不得出现外溢情况。
- 2、遵守执行《炮车街道办事处环卫市场化作业服务评分标准》，同意甲方按考核标准等次支付承包费用。对甲方的检查考核结果，乙方有权要求给予说明。如有异议，乙方有权向甲方反映要求予以解决。
- 3、乙方有权对甲方安排人员在检查考核乙方作业质量过程中的违规行为向甲方行政主管部门或市级行政主管部门举报。
- 4、乙方所有接管车辆及设施设备不得变卖、改型，设备和工作人员出现安全事故均由乙方承担。
- 5、乙方负责垃圾清运车辆、清污车辆的维修维护和更新及安全生产。
- 6、乙方需为本标段所使用车辆购买最低保障100万元/辆/年的特种车第三者责任保险（注：此为最低标准，如乙方购买险种保障高于甲方要求，同样视为满足）；需为本标段所雇佣的驾驶员、转运工、辽河路保洁员购买保额不低于120万元/人/年的意外伤害险；上述人员之外的其他作业人员购买相应的意外伤害险。
- 7、乙方应加强内部管理，严格执行劳动用工规范，乙方有对用工人员的调整、更换、重新聘用权（原有转运司机、操作工人员调整，应在一月之前提前告知，在交接后的一个月内不得无理由提前辞退原有人员）。按月发放工资，每月发放工资后的三日内乙方向甲方报送发放工资单和打卡凭证。
- 8、乙方必须依照本合同规定的作业内容、作业质量标准要求及行业有关作业规范、作业质量标准，按时、保质、保量履行合同。
- 9、乙方必须根据国家、省、市环卫管理部门颁布的各项环卫作业规范、安全规范、质量标准、建立自身的运营管理机制和质量检查机制、实行自查自纠，并定期向甲方通报合同执行情况。
- 10、乙方有义务参加甲方通知的相关作业会议，通报作业情况，完善作业措施，提高作业水平。
- 11、乙方必须自觉接受甲方及上级环卫管理部门和环卫监理单位及劳动监察部门的管理、监督和检查，根据需要提供相关的检查文件和资料，以及作必要的解释和说明，乙方不得阻挠检查人员的检查工作。
- 12、如遇突发事件或重大活动、任务，乙方须无条件服从甲方的安排。
- 13、乙方应不断提高企业管理水平和作业能力，提高企业运营管理实力，在合同期内必须具有有效的《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证》，并按时办理年检。
- 14、乙方需根据招标文件〔(标书编号：JSZC-320382327-JHTX-G2025-0001)邳州市炮车街道办事处环卫市场化作业服务采购项目〕要求配置本项目作业人员，为所有作业人员

购买意外伤害险，并按月按时发放工资，保障环卫人员的劳动福利、保险、工伤待遇。

15、乙方的任何雇员受伤，须根据劳动法规处理时，由乙方赔偿此类索偿之一切损失及所支付的费用，甲方概不负责；因工作缘故或工作进行中而招致任何人士身体伤亡事件，或招致任何动产或不动产的损失，致甲方遭受控告索赔时，乙方须负全责并赔偿甲方所遭控告之一切损失及所支付的费用。

第四节 违约责任

第十条 乙方在各种国家、省、市级重大活动中保洁清运保障不力，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由甲方在当月考核结果之后再一次性扣除10%-20%的保洁费用作为违约金。

第十一条 乙方一月内收到邳州市炮车街道办事处书面整改通知书累计满3次的，由甲方在当月考核结果之后再一次性扣除当月10%的保洁费用作为违约金。

第十二条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无故提前终止合同的，违约方应赔偿对方违约金100万元，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应给予经济赔偿，因乙方违约或服务质量未达到约定要求，甲方解除合同外。

第十三条 乙方在开始履约后，未按照投标文件中关于人员及设备（项目经理、保洁人员、转运人员、车辆及垃圾桶等）配备情况、办理职工保险等执行的，视情节严重，甲方从当月拨付乙方资金中扣除5千—5万元不等，造成重大影响的，甲方有权提前终止合同，乙方须无条件按甲方要求办理移交、退场手续，所有损失由乙方负责。

第五节 其他约定

1、由于不可抗拒原因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的，合同终止，各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2、合同发生争议时，首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

3、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4、本合同壹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留存壹份，高新区财政局资金结算中心留存壹份。

《炮车街道办事处环卫市场化作业服务评分标准》表 1

本项目村居保洁考核细则

达标要求	分值	评分办法	考核分	备注
1、无陈年积存垃圾、卫生死角	20	村庄内有陈年积存垃圾及卫生死角，未得到有效清理的，有一处扣 0.5 分，扣完为止。		
2、村级道路两侧无生活垃圾	10	村级道路两侧有生活垃圾，发现一处扣 0.5 分，扣完为止。		
3、村民家前屋后柴草及杂物整齐堆放，道路、水旁、公共场所无乱堆乱放。	10	村民家前屋后、道路、水旁、公共场所等有乱堆乱放且影响村容村貌的，有一处扣 0.2 分，扣完为止。		
4、河道沟塘无垃圾、杂物和漂浮物	10	河道沟塘有一处垃圾或杂物、漂浮物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5、村（居）野广告得到有效治理；环卫所管理公厕无脏乱差现象。	5	村庄内有未及时清理的野广告，有一处扣 0.5 分；公厕卫生差、设施设备不齐全、有损坏的，有一处扣 1 分，扣完为止。		
6、分类垃圾桶、垃圾分类收集亭符合基本要求。	5	垃圾桶、收集亭分类标识缺失、损坏，发现一处，扣 1 分，扣完为止。		
7、有专职管理人员，建立长效管理机制并有效执行。	10	无专职管理人员，扣 0.5 分；保洁人员擅自脱岗、离岗，作业时未穿环卫标志服，发现一次扣 0.5 分；村庄每户门前放置生活垃圾收集器具未达到 80%，扣 1 分；扣完为止。		
8、无露天焚烧现象。	10	发现露天焚烧点，焚烧垃圾、落叶或在垃圾收集点附近焚烧杂物等行为，一次扣 1 分；扣完为止。		
9、按照环卫统一要求和布置，积极做好环卫管理保障工作。	20	投标人在本项目作业区开展环卫管理工作，确保工作高质量高标准完成。被上级主管部门通报的，视情节轻重，轻则 1 次扣 5 分，重则 1 次扣 10 分，扣完为止。		
本表得分				

《炮车街道办事处环卫市场化作业服务评分标准》表 2

本项目生活垃圾转运体系考核标准

项目	考核内容及方式	分值	计分说明	扣分	得分
总体目标 (10 分)	1、达到本项目生活垃圾收集转运任务数	10 分	按照 0.5Kg/人/天的标准，按照年鉴人口，确定任务数，当月转运总量依据垃圾发电厂反馈数据进行比对，计算百分比。		
设施设备 (30 分)	1、运输车辆，随机抽查	20 分	生活垃圾清运车辆密闭化运输，每发现 1 例不密闭，扣 0.5 分；发现抛洒滴漏的，每例扣 0.5 分；车身不洁的，每例扣 0.5 分；运输车辆未按合同要求配备的每少 1 辆扣 5 分。		
	2、垃圾收集点（含企业单位），随机抽查	10 分	①自然村按每 50 自然人配置 2 个 240L 垃圾桶（按分类投放）；②对每个收集点统一定点树牌；③根据实际需求配置其他收集容器，以上三项未按要求设置的每项扣 1 分；有损坏未及时修缮的每处扣 0.2 分；垃圾箱体（桶）不整洁的扣 0.2 分；垃圾收集点脏乱或造成二次污染的扣 0.2 分。		
收集转运质量 (40 分)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转运	40 分	按上级要求实行分类收集在试点工作，试点结束后推广全区。在未实行垃圾分类收集要求之前要确保生活垃圾日产日清，没有及时清运且垃圾已经溢出的，每处扣 5 分。		
服务质量 (15 分)	1、服从考核人员的管理	5 分	不服从本项目作业区环卫所安排的，出现恶意顶撞、辱骂、殴打招标人管理人员的，视情节轻重扣 1-5 分，触犯法律者交由司法机关处理。		
	2、不良结果转嫁	5 分	存在被动管理，将考核人员的考核结果恶意转嫁给保洁人员及其他第三方的，每次扣 1 分。		
	3、随处倾倒垃圾	5 分	保洁人员或清运转运人员没有按照规定地点倾倒、运输生活垃圾的，每发现一次扣 0.5 分		
会议 (2 分)	安全台账	2 分	每月必须给司机开一次关于安全学习、培训的会议，并做好会议记录，每次扣 2 分。		
台账材料 (3 分)	垃圾进站量 渗透液进厂量	3 分	每月上报工资单、垃圾进站量，渗透液进厂量的台账，少 1 次扣 1 分		
本表得分					

甲方（采购人）：（盖章）

代表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乙方（供应商）：（盖章）

代表人：

电 话：0516-83199908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铜山支行

帐 号：408030100100245064



签订日期：2015年 8 月 31 日